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 2020-063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11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林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人民币8,000万元综合授信的授信融资，期限为一年。

同意公司控股股东谭帼英为该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议案涉及关联担保，关联董事谭帼英、陈宇峰需对本议案作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上述关联担保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端州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端州支行办理人民币3,000万内的融资业务，期限为一年。

同意公司控股股东谭帼英为该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议案涉及关联担保，关联董事谭帼英、陈宇峰需对本议案作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上述关联担保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三、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

同意公司控股股东谭帼英为该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议案涉及关联担保，关联董事谭帼英、陈宇峰需对本议案作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上述关联担保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高要华锋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流动资金贷款、电子银行承兑汇票、电子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国内信用证、国内保理），期限为三年。

同意本公司对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上述对外担保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高要华锋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银行授信。

同意本公司对上述授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两年。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上述对外担保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四日